

附件

# 中国籍国际航行和国内航行海船禁止或者 限制安装和使用的有害材料名录

(征求意见稿)

编号	物质	控制措施	
1	石棉	所有船舶上安装或使用的新材料中含有石棉的阈值水平应不超过 0.1%	
2	多氯联苯, 亦称聚氯联苯 (PCB)	所有船舶上安装或使用的新材料中含有多氯联苯(亦称聚氯联苯)的阈值水平应不超过 50mg/kg	
3	消耗臭氧物质	氯氟烃(CFCs)	禁止在所有船舶上使用含有消耗臭氧物质的新装置
		哈龙(Halon)	
		其他完全卤化的 CFCs	
		四氯化碳	
		1,1,1-三氯乙烷(甲基氯仿)	
		氢化氯氟烃	
		氢化溴氟烃	
		甲基溴	
		溴氯甲烷	

4	含有有机锡化合物的防污底系统	所有船舶新施涂或重新施涂的防污底系统中每公斤干漆中的有机锡化合物不应超过 2500mg 锡总量
	含有西布曲尼的防污底系统	所有船舶新施涂或重新施涂的防污底系统中每公斤干漆中的西布曲尼不应超过 1000mg(从船体直接取样时)或 200mg(从湿油漆容器取样时)

注:名录中“阈值水平”系指均质材料中的浓度值。均质材料系指成分完全一致的不能经机械拆解为不同物质的材料,即指该材料原则上不能由机械作用,例如拆卸、切割、粉碎、打磨和研磨过程予以分离。